**策劃及推行校本​「自攜裝置」政策及​可接受使用政策 ​(第二講) ​**

學員名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 　　　　　　香港中文大學學習科學與科技中心​

**作業1. 可接受使用政策（AUP）**

以下乃一些常出現於 AUP 的政策字句，試按貴校的校情，嘗試變成一份有條理而合適貴校校情的 AUP

***類別次序：***

A.資訊保安、B. 可使用的情境、C. 使用宣言、D. 可使用軟件（Apps）、E. 背景、  
F. 平板電腦維護、G. 家長權責、H. 懲處、I. 資訊過濾及裝置監控、J. 裝置保安、  
K. 校內使用守則 ……

E ＞ \_\_\_\_\_ ＞ \_\_\_\_\_ ＞\_\_\_\_\_ ＞\_\_\_\_\_ ＞\_\_\_\_\_ ＞\_\_\_\_\_ ＞\_\_\_\_\_ ＞\_\_\_\_\_ ＞……

***內文所屬類別：***

| **類別** | **內容** |
| --- | --- |
| E | 隨著學習模式的轉變，為了讓同學有更佳的學習機會，掌握未來的學習技巧，本校推行一人一機（BYOD）計劃，期望同學能夠適切地使用電子學習工具提升學習。因此，在平板電腦的使用上，校方與家長及同學定立協議，以善用此學習工具。 |
|  | 應視平板電腦為學生的個人學習工具。切勿安裝「非學習」程式或作「非學習」用途 |
|  | 選購保護套，以保護平板電腦 |
|  | 設定平板電腦密碼，並小心保管，定時更換，學校需知悉有關密碼，以便管理 |
|  | 定時檢查平板電腦，開啟電子書及相關平台，確保平板電腦及相關軟件運作正常 |
|  | 不應在往返學校途中或步行時取出或使用平板電腦 |
|  | 每晚為平板電腦充電，以備有足夠電力於課堂上使用 |
|  | 在光線充足的環境下使用平板電腦，以保護視力，並保持正確使用的姿勢 |
|  | 如遇機件故障，應及早聯絡學校 / 供應商，以進行維修 |
|  | 小息或不需使用時，妥善保存平板電腦 |
|  | 如因不當使用或沒有遵守此協議而引致平板電腦損毀或遺失，需要承擔有關責任 |
|  | 於轉堂時，讓眼睛休息及進行護眼操，以保護視力 |
|  | 在校內，除非得到老師批准，否則不開啟相機及錄音功能，以免侵犯他人的私隱 |
|  | 在課堂上，必須獲得教師的同意或批准後方可以使用平板電腦 |
|  | 在課堂使用平板電腦時，需把平板電腦置於桌上 |
|  | 留心老師指示開啟程式，不應擅自使用其他程式或瀏覽其他地方 |
|  | 帶備平板電腦所需的配套，如︰保護套、耳機等 |
|  | 使用電子書時保持雙手清潔，勿在進食時使用平板電腦 |
|  | 學生簽署、家長簽署、學校簽署 |
|  | 學生於學校內使用無線網絡將會受到學校的監控，並會儲存學生的互聯網瀏覽紀錄以用作學校網絡保安之用 |
|  | 獲准記錄的影音資料，只可用於具學習及教育的用途上，在未經同意或授權下不能把有關影音資料上載至任何網站，包括社交網站 |
|  | 平板電腦為輔助學習、搜集資料、整理所學及完成課業的工具，故此，不能把平板電腦用於非學習的用途上 |
|  | 本校會列出本校認可的APPS。對於一些具備教育意義而學生只會在閒暇時間才使用的遊戲APPS，本校是不會反對安裝。然而，有關的APPS亦應加入校方所認可的APPS名單內。為此，學生或家長可向校方推薦有教育意義的APPS，但接納與否則最終由本校決定 |
|  | 如有任何未獲 / 不獲學校認可的應用程式（Apps），則同意按校方要求主動刪除相關應用程式（Apps） |
|  | 如有學生違犯使用平板電腦規則，本校將取消有關學生BYOD的資格，因取消BYOD的資格而帶來對學習的影響，則有關學生應承擔所有責任或後果 |
|  | 會配合學校的政策（包括實行後的修訂政策）並會留意學校不時更新認可的應用程式（Apps）清單，以更有效利用電子資源來促進學習 |
|  | 遇到裝置出現操作或技術上的問題，本校相關的職工將給予支援或建議，惟所有實際保養、維修、替換、修整以及為此作出任何安排，需由家長及學生負責，如因意外導致毀損或遺失資料等情況，學校不會負責相關責任 |
|  | 如遺失平板，請盡快通知校方進行以便進行搜索，如未能尋回，請盡速安排購回裝置，以免影響學生學習 |
|  | 僅可按照本校教職員的指示或在直接監管的情況下，於教室或特別室使用裝置，轉堂及小息時段僅可以裝置進行與學習有關的活動 |
|  | 學校會透過防火牆，過濾學生透過裝置從互聯網所取得的資訊。然而，於部分特殊情況下，學生可能從互聯網上取得未能過濾的不當資訊。如學生遇到以上情況，應立即通知老師或學校資訊科技人員。若學生被發現於校內瀏覽不當資訊而未有通知老師，學校保留向該學生進行處分的權利 |
|  | 僅可按照本校教職員的指示，為學習目的而連接本校指定的無線網絡 |
|  | 基於安全及保安理由，嚴禁使用他人裝置 |
|  | 必須遵守本校教職員的指引及要求，包括即時停止使用裝置、檢查裝置以及關閉裝置 |
|  | 本指引及守則將於本校法團校董會審查通過後正式實施，如有需要，將隨時作出增刪修訂 |
|  | 學生應遵守法例，尊重和保護他人的知識產權，及要對個人在網絡上的行為負責 |
|  | 電子書出現問題，應主動向老師報吿 |
|  | 切勿隨意向他人透露平板電腦或電子書的密碼 |
|  | 「可接受使用政策」旨在讓學生可以在一個安全及有規範的環境下正確使用平板電腦，防止不合法、不負責任、不符合倫理規範或破壞性的網路活動發生。家長及學生必須詳閱學校「可接受使用政策」和明白其規定及限制，了解違反政策所帶來的後果。家長及學生必須同意本政策，並簽署同意書後，方可於校內使用平板電腦 |
|  | 承諾會遵從學校所訂立之 「校內 BYOD使用規則及應遵守事宜」 來處理的自攜裝置 |
|  | 任何發佈不誠實、虛假或中傷等文字或錄音或圖片或影像均屬違法，情況較輕者由校方處理，而嚴重者交警方辦理 |
|  | 所有於學校使用的裝置必須先經由學校資訊科技教育組登記，方可於學校內使用 |
|  | 在個人的自攜裝置內不會安裝未獲 / 不獲學校認可的應用程式（Apps） |
|  | 學校將保留一切監管、檢查、存取該裝置的權利，該權利包括學生電郵及其互聯網存取記錄 |
|  | 每部已登記的裝置將會被貼上印有其學生證號碼的標籤。該標籤不能被移除或修改。如學生發現裝置上的標籤遺失或損壞，學生可聯絡學校資訊科技教育組更換 |
|  | 若未能依照及遵守學校所訂立之 「校內 BYOD使用規則及應遵守事宜」來學習，經學校多次指導及教育後仍未見改善，則同意學校取消 / 暫停參與自攜裝置（BYOD）計劃的資格 |
|  | 如學生被發現於學校內使用未貼有標籤的裝置，學校將通知家長親自取回有關裝置 |
|  | 學生須妥善保管裝置，不使用時應放於已上鎖的書包內 |
|  | 學生必須使用學校的無線網絡（Wi-Fi），不容許使用個人電訊網絡（如：2G / 3G / 4G 等） |
|  | 基於網絡安全，學生不能以任何型式連接其裝備至學校的有線網絡 |
|  | 作為學生，我已閱讀及明白此自攜平板電腦計劃學生可接受使用政策。我將遵守此守則並明白若我違反守則，我將面對失去使用學校無線網絡及/或攜帶裝置回校的權利，並可能面對其他的懲處 |
|  | 在本校教職員許可的情況下，方可在上課期間使用耳機連接裝置以進行學習活動 |
|  | 本校會按需要不時修訂「校內BYOD使用規則及應遵守事宜」，請各位家長多加留意及予以配合 |